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长江路658号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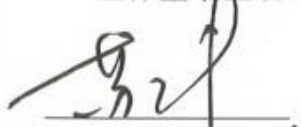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

2023年11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苏宁东


曾涛


何模祥


韩二明


关胜晓


李艳艳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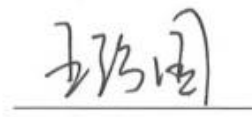

何冀


徐亚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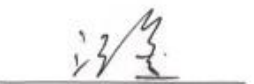

任杰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雍自玲


王治国


韩二明


汪玺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9 日

目录

声明	- 2 -
目录	- 3 -
释义	- 4 -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17 -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 20 -
四、 特殊投资条款	- 20 -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20 -
六、 有关声明	- 21 -
七、 备查文件	- 22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银山股份	指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总公司、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	指	合肥市供销商业总公司
合肥市供销社、实际控制人	指	合肥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指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银山阻燃新材	指	安徽银山阻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众公司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报告期	指	2021年、2022年
《定向发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
《股票定向发行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
《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
《公司章程》	指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元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办券商
本次发行	指	银山股份通过定向发行方式，向认购人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银山股份
证券代码	872247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所属层次	创新层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农、林、牧、渔业（A）农、林、牧、渔服务业（A05）农业服务业（A051）农产品初加工服务（A0513）
主营业务	棉纤维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棉花贸易业务
发行前总股本（股）	46,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0,0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56,000,000
发行价格（元）	3.00
募集资金（元）	30,000,000.00
募集现金（元）	30,00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是
是否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	全部现金认购
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否
是否存在特殊投资条款	否
是否属于授权发行情形	否

1、行业基本情况

(1) 棉花产业概述

棉花为双子叶植物，是唯一由种子生产纤维的农作物。作为重要的纺织原料，棉花是全球范围内最重要的经济作物之一。在我国，棉花是仅次于粮食的第二大农产品，且主要集中于新疆、长江流域和黄河流域三大产区，其中新疆产区最为重要。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2022 年新疆棉花种植面积达 3,745.35 万亩，占全国种植面积的 83.22%；2022 年新疆棉花产量达 539.1 万吨，较 2021 年增加 26.2 万吨，占全国棉花总产量的比重持续提升，达到 90.20%，创历史新高。

全球棉花种植区域分布广泛，但棉花主产区主要集中在亚洲大陆南半部、美国南部、拉丁美洲、非洲和澳洲等区域。其中中国、印度、美国和巴西贡献了全球棉花 70%以上的产量。

我国棉花产业发展总体上经历了三个阶段：

①自由贸易阶段。建国初期，为尽快恢复和发展生产，中央政府对于棉花物资制定了公司企业“联购”经营的政策。一方面，规定中国花纱布公司和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在市场上收购棉花，确定收购的牌价、内部调拨价、零售价。同时，允许私营工商业参与棉花经营。随着计划经济建设的实施和加速发展，1953年末，棉花自由贸易阶段结束。

②统购统销阶段。1954年，政务院发布《关于实行棉花收购计划收购的命令》，标志着我国棉花统购统销体系正式构建。这在一阶段，棉花生产者必须将生产的棉花按照国家规定的数量和价格销售给国家，由国家统一管理，而后以国家规定的价格计划配给。棉花生产、流通、经营、消费均高度统一、计划管理。

③市场改革阶段。1998年，国务院出台了《关于深化棉花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逐步建立起在国家宏观调控下，主要依据市场机制实现棉花资源合理配置的新体制。2001年，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棉花流通体制改革的意见》，针对当时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了“一放二分开三加强，走产业化经营的路子”的指导思想。供销社与棉花经营企业分开，棉花储备与经营分开，加强宏观调控，加强棉花市场管理，加强棉花质量管理。

(2) 公司所处棉花纤维深加工细分产业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棉花产业中的棉纤维深加工产业，具体可分为特种棉浆产业和纯棉家纺产业。

①特种棉浆产业

公司生产的特种棉浆主要用于生产钞票、证件、有价证券等产品的特种纸。在我国，人民币钞票的主要原料为95%的棉和约3%的木材以及其他化学材料，可见棉浆是生产人民币最重要的原材料。

在我国，印钞造币是目前计划性最强的经济活动之一，印钞造币企业完全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指令计划进行生产，以满足发行需要为宗旨。中国印钞造币集团是中国人民银行直属的、中国唯一法定从事人民币印制业务的国有独资企业，负责人民币的设计、研发、印刷并服务于现金全生命周期管理，并为多个国家和地区设计、印刷货币。因此，国内的钞票纸生产企业仅有中国印钞造币集团下属的保定钞票纸业、昆山钞票纸业和成都印钞（钞票纸生产也是其主营业务之一）。

特种棉浆的生产最初为钞票纸生产企业生产钞票纸过程中的一个环节，21世纪初，钞票纸生产企业精简了生产过程中的制浆环节，转为全部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向社会公开采购钞票用特种棉浆，形成了包括发行人在内的多家钞票纸棉浆专业供应商的市场格局。

②纯棉家纺产业

纺织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渐形成了以家用纺织品、服装用纺织品和产业用纺织品三大体系为基础的现代纺织业。根据《中国纺织工业发展报告》统计，我国家用、服装用、产业用三大纺织品终端产品比例为28.6:46.8:24.6。家用纺织品作为影响居民生活环境的重要因素，在纺织品产业中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

家用纺织品行业由于进入壁垒相对较低，市场的集中度并不高，国内涉及家纺产品行业生产的企业超过万家。国内庞大的人口数量以及收入水平的差距造就了多层次的市场需求，进而为不同设计研发能力、生产能力、渠道规模的诸多家纺产品生产企业提供了生存空间。

2、产品及服务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特种棉浆和纯棉家纺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特种棉浆

公司的主营产品特种棉浆是以优质棉纤维和棉短绒为原料进行生产，采用低温、低压的碱-过氧化氢清洁制浆工艺，可以最大限度地保留棉纤维自身的强度，增强棉纤维的韧性，提高特种纸的耐折度。特种棉浆主要用于生产钞票、证件、有价证券等产品的特种纸。公司生产的“银山”牌棉浆工艺先进、质量优良，为安徽省名牌产品，在特种棉浆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居国内前列。

公司生产的特种棉浆可分为三级棉浆板和 I-1 级短绒浆板，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原料	参考图示	下游应用示例
三级棉浆板	纤维强度高 的新疆优质 三级棉纤维		 钞票
I-1 级短绒浆板	纤维粗短且 成熟度高的 新疆一类棉 短绒		 钞票  证件、有价证券

(2) 纯棉家纺产品

公司生产的纯棉家纺产品主要为棉被。棉被凭借其纯天然无污染、透气性强和保暖效果好的特点，深受国人的喜爱，是中国家庭普遍使用的家居用品。公司生产的棉被为 100%纯棉，且铺棉均匀、平坦，厚薄一致，纤维蓬松均匀，手感柔软，主要客户涵盖医院、学校、宾馆、民政救灾相关部门等企事业单位客户以及大众消费者。部分产品如下图所示：

产品系	参考图示	产品系列	参考图示
-----	------	------	------

春秋夏凉被		学生公寓专用被	
婚庆系列被		民政救灾被	
婴幼儿专用被		草本生态枕	

(3) 棉花贸易

棉花贸易属于公司特种棉浆、纯棉家纺产品业务的有力补充，是棉花产业链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棉花贸易有助于公司把握原料市场价格走势，捕捉市场商机，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3、主要业务模式

(1) 生产模式

公司的特种棉浆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生产模式。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公司棉浆经营部即根据交货时间及原材料库存制定生产计划。银山股份将棉浆的生产交由全资子公司滁州棉浆完成，公司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确定产品的规格、数量、技术要求及交货时间等，滁州棉浆严格按照公司的要求进行生产。公司对产品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在纯棉家纺产品生产方面，公司依托子公司银山纯棉，根据招投标需求以及预测的市场需求，开发生产所需要的产品。

(2) 销售模式

①特种棉浆销售模式

特种棉浆的销售模式主要为竞标销售。公司特种棉浆的主要客户群体为中国印钞造币集团下属的钞票纸生产企业，公司根据钞票纸生产企业的招标信息撰写竞标书，并通过竞标获得钞票纸生产企业的招标额度。根据竞标成功的额度，公司与钞票纸生产企业签订销售协议，根据其质量要求完成生产，并在产品交付结算后完成销售。

②纯棉家纺产品销售模式

纯棉家纺产品销售分团购及零售两种模式，其中团购主要面向安徽省内的学校等企事业单位客户，公司制作标书竞标，中标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开展生产销售；零售则是通过公司自营店、大中型超市、网络实现产品销售。

③棉花贸易销售模式

公司的棉花贸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合肥双银利用公司成熟的采购渠道，为下游纺织企业提供棉花采购服务，同时石河子银山也从事部分棉花贸易业务。棉花贸易业务中，下游纺织企业提出棉花的需求信息，公司在现有采购渠道中匹配相应的供应渠道后，与下游客户就具体批次的棉花签署销售合同，同时与上游供应商签署相应的采购协议。公司从事棉花贸易业务主要采用单对单的交易撮合模式，一般不承担棉花价格波动的风险；同时在此类棉花贸易中，上下游结算主要通过预付款模式，因此公司一般也不承担棉花贸易的信用风险。

同时，结合市场行情以及公司现有库存情况，公司也会将持有的部分棉花库存卖出，赚取差价。

（3）采购模式

特种棉浆的主要原材料为优质棉纤维和棉短绒，其采购的数量与质量直接决定了公司特种棉浆的生产规模和质量，对企业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优质棉纤维的采购主要来源于国内棉花加工企业、纺织企业、进出口贸易公司，棉短绒的采购主要来源于新疆地区的棉花加工企业。为保证原材料采购的数量和质量，公司在新疆专门成立全资子公司石河子银山，直接对接棉花生产基地，掌握当地棉花的品质、产量等一手数据，对采购的原材料及时进行质量把控，节省原材料采购的成本和时间，保证原材料采购的数量和质量。公司根据订单数量及市场价格预估确定各个时段的采购数量，预备一定比例的库存。同时，由于棉短绒的加工具有季节性特征，公司对棉短绒的采购政策是一季采购、全年使用。为保障全年的生产任务顺利完成，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在每年的4月份之前将所需的棉短绒采购入库，以减轻后期的采购压力。

化工辅料方面，公司生产涉及的主要化工材料为碱及过氧化氢。由于上述原料为基础化工原料，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较多，公司可根据市场价格结合品质需求择优合作。化工辅料的采购期一般为3-5天，采购较为频繁，单次采购量较少，因而公司通过筛选与符合条件的意向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合同，采购数量以实际交付的原料数量为准。公司生产基地如需采购化工辅料需提前2日申请，物资管理部门以电话通知的形式告知供应商单次采购量，以公司验收的单据进行结算。

纯棉家纺产品的棉胎主要为公司自行生产，标准套件、枕头等配件通过委托加工、定制化采购等方式取得。上述配件的市场供应充足，选择较多，公司根据市场价格结合品质需求择优合作。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棉纤维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棉花贸易业务。

凭借良好的技术实力，公司特种棉浆产品持续供应中国印钞造币集团下属的三家钞票纸生产企业，和下游客户建立了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持续稳定的特种棉浆订单是公司收入和营业利润的主要来源。

公司的纯棉家纺产品丰富了公司产品布局，是公司特种棉浆产品的有益补充；公司的棉花贸易业务有利于公司及时获取棉花市场价格信息，保证公司原材料供应，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4、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全国股转系统规定

公司主要从事棉纤维深加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及棉花贸易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属于棉花产业中的棉花纤维深加工产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农、林、牧、渔服务业 A0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产品初加工服务（A0514）。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号）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产品初加工服务（A0513）。公司业务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全国股转公司定位。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特种棉浆、纯棉家纺产品等，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产业政策情况如下：

序号	发布单位	最新发布或实施时间	相关政策	主要内容
1	科技部、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资委、中科院、工程院、中国科协	2022年3月	《“十四五”东西部科技合作实施方案》	推动新疆棉花创新发展
2	国家标准委、中央网信办、科技部、工信部、民政部、生态环境部、住建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应急部	2021年12月	《“十四五”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标准体系建设规划》	促进棉花全产业链标准体系建设
3	全国人大	2021年3月	《“十四五”规划纲要》	要保障棉花供给安全，将继续通过划定棉花生产保护区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来保障棉花种植面积
4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0年1月	《关于抓好“三农”领域重点工作确保如期实现全面小康的意见》	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和促进农民持续增收。完善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政策。拓展多元化进口渠道，增加适应国内需求的农产品进口。

5	农业农村部	2020年2月	《农业农村部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2020年农业农村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	完善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政策，创新内地棉花扶持政策
---	-------	---------	--	-------------------------

公司特种棉浆系棉花类原料经碱法蒸煮、漂洗精制而成的一种高纯度纤维素，是钞票、证件、有价证券等产品用纸的基础原材料之一；公司纯棉家纺产品主要为棉被，是中国家庭普遍使用的家居用品；公司全棉水刺无纺布是以纯棉作为原材料的新型柔性材料，能够广泛用于医疗卫生、清洁护理、安全防护等诸多领域。经核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公司所处行业及主要产品不属于其规定的限制类或淘汰类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关于做好2018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8）554号]、《关于做好2019年重点领域化解过剩产能工作的通知》[发改运行（2019）785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关于印发淘汰落后产能工作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工信部联产业〔2011〕46号）以及《2015年各地区淘汰落后和过剩产能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公告2016年第50号）的相关规定，全国淘汰落后产能和过剩产能行业为：炼铁、炼钢、焦炭、铁合金、电石、电解铝、铜冶炼、铅冶炼、水泥（熟料及磨机）、平板玻璃、造纸、制革、印染、铅蓄电池（极板及组装）、电力、煤炭。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业务和募投项目均不属于落后产能。

综上所述，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主营业务已纳入相应产业规划布局，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产业，也不属于落后产能。

（2）符合全国股转公司定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三条规定：全国股转系统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服务实体经济，主要服务创新型、创业型、成长型中小企业，支持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长期专注于特种棉浆的研发和生产，公司供应的钞票纸专用棉浆覆盖了中国印钞造币集团下属的全部3家钞票纸生产企业，是其重要的供应商之一。

①自身技术实力不断加强

公司在多年的积累中，公司致力于提升自身研发能力，建立了成熟的研发体系和研发团队，截至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之日已取得11项发明专利，25项实用新型专利，在特种棉浆生产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能够为钞票纸生产企业提供稳定的技术解决方案，满足人民币不断更新换代而提出的技术指标要求。公司经过多年生产实践和研发投入，形成了生产特种棉浆产品的四大核心技术，拥有行业内的多项重要创新亮点，具体如下：

A. 开棉、除渣、预浸技术：在投料前即对棉纤维进行加工处理，通过开棉、除渣工序有效去除棉纤维中的杂质，有利于降低蒸煮工序中的碱浓度，降低后续处理的要求；预浸工序

通过采用大液比浸润、在蒸球中使用气囊等创新方式，有效降低碱用量、提高碱液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

B. 蒸煮技术：采用新型“蒸漂合一”工艺，并通过多年研发实验熟练控制碱、过氧化氢的配比、温度的控制等工艺细节，可有效降低碱浓度和反应温度，保护棉纤维强度，提高产品质量，同时大幅降低生产每吨棉浆的用水量以及污水中的COD浓度，达到降低能耗、减少污染物排放的效果。

C. 抄粕技术：公司通过增加抄粕长网真空伏辊，把罗茨真空泵改为真空度更高的水环真空泵，在一、二压榨部毛布脱水增加真空箱等措施提高长网、压榨脱水能力，使棉浆上烘缸含水降至45%，一方面可以降低烘干温度，保护棉浆强度不受高温破坏；另一方面可节约蒸汽用量，达到节能的目的。

D. 特种环保技术：公司经过十几年的不断改进，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不断提升节能环保的水平。目前在生产过程中精炼剂、黄粉等化工辅料的用量已大幅减少，污水排放的各项指标已经高于排放标准的要求。

②获得多项荣誉称号

经过长期经营，公司获得了省内外多个重要奖项：2016年5月，被安徽省科学技术厅等单位联合认定为“安徽省创新型（试点）企业”；2017年12月，被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为“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19年11月，被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肥海关认定为“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2020年6月，被安徽省农业产业化工作指导委员会认定为“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2021年9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2月，被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安徽省专精特新冠军企业”；2023年2月，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认定为“合肥市瑶海区2022年度产业转型突出贡献企业”。

公司拥有两项安徽省新产品证书，发证单位为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证时间	有效期
1	YS-I-2 币纸用短绒棉浆板	2023.1.20	三年
2	YS-三-1 币纸用三级棉浆板	2023.1.20	三年

经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定，公司的上述新产品是在结构、材质、工艺性能等方面有所突破或较原产品有根本性改进，能显著提高产品性能或扩大使用功能的产品。

③生产工艺的自动化程度不断提升

公司持续对特种棉浆的传统工艺生产线自动化改造，大量使用了变频、光电、计算机、PLC模块控制，从原料到成品的生产过程中目前已经做到了自动化生产。公司现有的生产工艺相比传统生产工艺具有自动化程度更高、生产环节少、占用人工数量少、产品质量高、更加节能环保的优势，是特种棉浆行业未来发展的主要技术路线。

④产品质量水平不断提高

随着货币的更新换代，人民币在耐折度、防伪等方面的技术标准较之前都有了较大提升，对特种棉浆的质量要求也越来越高。公司特种棉浆产品各项质量指标高于行业标准，体现了公司的技术实力，具体情况如下：

A. 三级棉浆板

指标	行业标准（最新招投标的标准）	银山股份	说明	
白度（%）	78-82	79-81	白度能够控制在行业标准的中线，且区间更小，说明工艺水平更精准	
水分（%）	≤13	≤12.5		
纤维长（mm）	2.0-3.0	2.5-3.0	纤长控制在中上线，可以节约打浆电能	
耐折度（双次）	≥3000	≥3000， 技术储备目前已经 ≥3500	技术储备目前已经超过标准 500 双次以上，耐折度数值越高越好	
裂断长（m）	≥5000	≥5000，技术储备目前 已经≥5500	技术储备目前已经超过标准 500 米以上，裂断长数值越高越好	
尘埃度（mm ² /kg）	≤32	≤16	尘埃指标≤24 为客户划定的精品范围	
荧光物（mm ² /500g）	≤10，单个面积 ≤1.2 mm ²	≤5	荧光物指标越低，表明浆板含荧光物越少	
PH 值	7-8	≤7.95		
颜色	L	94.5±1.2	94.5±1.0	指标波动范围越小越好
	a	-0.3±0.5	-0.3±0.2	指标波动范围越小越好
	b	5.0±1.0	5.0±0.5	在客户划定的精品范围内
	ΔE	≤1.7	≤1.2	在客户划定的精品范围内

B. 短绒棉浆板

指标	行业标准（最新招投标的标准）	银山股份	说明
白度（%）	78-82	79-81	白度能够控制在行业标准的中线，且区间更小，说明工艺水平更精准
水分（%）	≤13	≤12.5	
纤维长（mm）	2.0-3.0	2.5-3.0	纤长控制在中上线，可以节约打浆电费。
耐折度（双次）	≥800	≥800，技术储备目前 已经≥1300	技术储备目前已超过标准 500 双次以上，耐折度数值越高越好。
裂断长（m）	≥3900	≥3900，技术储备目前 已经≥4600	技术储备目前已超过标准 700 米以上，裂断长数值越高越好。
尘埃度（mm ² /kg）	≤32	≤16	尘埃指标≤24 为客户划定的精品范围
荧光物（mm ² /500g）	≤10，单个面积 ≤1.2 mm ²	≤5	荧光物指标越低，表明浆板含荧光物越少

PH 值		7-8	≤ 7.95	
颜色	L	94.5 ± 1.2	94.5 ± 1.0	指标波动范围越小越好
	a	-0.3 ± 0.5	-0.3 ± 0.2	指标波动范围越小越好
	b	5.0 ± 1.0	5.0 ± 0.5	在客户划定的精品范围内
	ΔE	≤ 1.7	≤ 1.2	在客户划定的精品范围内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公司的各项质量指标均优于行业标准，并在客户划定的有精品范围的指标上达到精品范围。优异的产品质量是公司通过技术领域不断创新取得的成果。

综上，公司特种棉浆产品各项质量指标高于行业标准，生产工艺的自动化程度高，在特种棉浆领域具有技术先进性，拥有行业内的多项重要创新亮点，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安徽省新产品证书等资质、荣誉，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三条规定中规定的创新型、创业型、成长型中小企业的定位。

（二）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如下：

根据《公众公司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股东大会就股票发行作出的决议，至少应当包括下列事项：（二）发行对象或范围、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定向发行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发行人应当按照《公众公司办法》的规定，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1、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银山股份《公司章程》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公司在增发新股时，股票发行前的公司在册股东对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的议案》，议案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即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安排符合《公众公司办法》和《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商业总公司	在册 股东	非自 然人 投资 者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 动人	10,000,000	30,000,000	现金
合计	-	-			10,000,000	30,000,000	-

1、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以及《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对象确认用于认购的资金均来源于其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发行对象不存在通过非法对外募集资金、接受他人委托投资、结构化安排或者从公司及其子公司获得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2、发行对象是否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根据本次发行对象出具的承诺，发行对象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投资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代他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 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不超过 20,0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0.00 元，实际发行股票 10,000,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系拟认购对象中江苏省沱泉供销合作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调整相关投资安排，放弃认购 10,000,000 股，放弃认购金额 30,000,000.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金额不会导致募集资金用途发生变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行筹集资金解决。本次增加的子公司资本金用途具体安排如下：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设备采购款	30,000,000.00
合计	-	30,000,000.00

(五) 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股）	限售数量（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商业总公司	10,000,000	0	0	0
合计		10,000,000	0	0	0

1、法定限售情况

本次发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参与股票认购，本次发行无法定限售情形。

2、自愿锁定情况

根据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相关约定、认购对象访谈问卷及相关承诺，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无自愿限售安排。

3、本次限售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限售安排符合《公司法》《公众公司办法》《公司章程》及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限售安排合法合规。

(六)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

1、募集资金内控制度、管理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由2020年2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3月16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符合《定向发行规则》《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的规定。

公司将严格按照本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定向发行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已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长江东路支行

账号：34050144370800003093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3年8月1日，公司与银山阻燃新材、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东路支行签订四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银山棉麻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05号）。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1、本次发行无需履行国资、外资等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公司不属于国有控股或外商投资企业，故本次定向发行除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履行自律审查及中国证监会注册同意等相关程序外，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或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等程序。

2、发行对象需要履行的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程序

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不需要履行国资、外资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或备案，发行对象商业总公司为集体所有制企业，已履行集体所有制企业对外投资所需的审批程序。

公司股本总额为4,600万股，股东商业总公司持有公司2,035万股，持股比例为44.2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

合肥市供销社持有商业总公司100%的股权，其可通过商业总公司间接控制银山股份，因此，合肥市供销社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商业总公司作为合肥市供销社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合肥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工作规则》，商业总公司增持银山股份股权比例，应当由合肥市供销社做出决策决议。

2023年3月10日，合肥市供销社出具《中共合肥市供销社党组会议纪要》（2023年第7号），同意商业总公司向银山股份定向增资3,000万元。

二、 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商业总公司	20,350,000	44.24%	0
2	王为传	3,605,000	7.84%	2,703,750
3	苏宁东	1,438,000	3.13%	1,078,500
4	沙亿斌	1,200,000	2.61%	0
5	隋秀珠	1,100,000	2.39%	0
6	李建华	620,567	1.35%	0
7	汪强	600,000	1.30%	0
8	安徽泰康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25,395	1.14%	0
9	许勇	500,000	1.09%	0

10	雍自玲	479,997	1.04%	0
合计		30,418,959	66.13%	3,782,250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商业总公司	30,350,000	54.20%	0
2	王为传	3,605,000	6.44%	2,703,750
3	苏宁东	1,438,000	2.57%	1,078,500
4	沙亿斌	1,200,000	2.14%	0
5	隋秀珠	1,100,000	1.96%	0
6	李建华	620,567	1.11%	0
7	汪强	600,000	1.07%	0
8	安徽泰康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25,395	0.94%	0
9	许勇	500,000	0.89%	0
10	雍自玲	479,997	0.86%	0
合计		40,418,959	72.18%	3,782,250

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以《前200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权益登记日：2023年10月31日）所载信息为准，发行后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仅考虑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影响。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350,000	44.24%	30,350,000	54.2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288,997	7.15%	3,288,997	5.87%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17,894,003	38.90%	17,894,003	31.95%
	合计	41,533,000	90.29%	51,533,000	92.02%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612,500	3.51%	1,612,500	2.88%
	3、核心员工	0	0%	0	0%

	4、其它	2,854,500	6.21%	2,854,500	5.10%
	合计	4,467,000	9.72%	4,467,000	7.98%
	总股本	46,000,000	100%	56,000,000	100%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283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0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283人。

截至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之日，公司在册股东人数为283人，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股东人数为283人。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30,000,000.00元，公司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股本规模和净资产将进一步增加，资产负债率将降低，偿债能力将进一步提升。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资本实力增强，能够进一步为公司的发展和战略的实施提供资金保障。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管理不存在不利影响。募集资金用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加速规模扩张及业务拓展，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证。

5. 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本次发行不构成挂牌公司收购，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

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20,350,000股，占股本总额的44.24%。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持股数量增至30,350,000股，持股比例增至54.20%。

合肥市供销社通过商业总公司间接控制公司20,35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44.24%，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苏宁东	董事长	1,438,000	3.13%	1,438,000	2.57%
2	曾涛	董事	0	0%	0	0%
3	何模样	董事	200,000	0.43%	200,000	0.36%
4	韩二明	董事、财务总监	422,000	0.92%	422,000	0.75%

5	关胜晓	独立董事	0	0%	0	0%
6	李艳艳	独立董事	0	0%	0	0%
7	何冀	监事会主席	300,000	0.65%	300,000	0.65%
8	任杰	监事	0	0%	0	0%
9	徐亚玲	职工监事	200,000	0.43%	200,000	0.36%
10	雍自玲	总经理	479,997	1.04%	479,997	0.86%
11	王治国	副总经理	159,000	0.35%	159,000	0.28%
12	汪玺	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90,000	0.20%	90,000	0.16%
合计			3,288,997	7.15%	3,288,997	5.87%

截至本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发行前后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2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62	0.19	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 净资产（元/股）	2.89	2.73	2.78
资产负债率	49.42%	46.89%	41.61%

三、 非现金资产认购情况/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的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非现金资产认购，不涉及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四、 特殊投资条款

本次发行不涉及特殊投资条款。

五、 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六、 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合肥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负责人：

桑林兵

2023年11月9日

控股股东：合肥市供销商业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桑林兵

2023年11月9日

七、 备查文件

- （一）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二）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四）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
- （五）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